

## 财政评价结果公开信息表

评价对象	上海市市级主副食品价格稳定基金管理办法
决算金额 (万元)	523,689.91
预算主管部门	上海市财政局
评价得分	82.87
评价等级	良
主要绩效	通过基金管理办法的实施，上海市100%完成中央交办的稳定基金相关任务，也根据上海市要求完成其他地方稳定基金相关任务，提升了应急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在重要经济指标出现预警时，上海市政府迅速启动相关应急机制，按照国家的相关要求，稳定市场预期，增强市场信心。每年为全市低保困难人群发放元旦春节温暖补贴，切实减轻了困难家庭的生活压力，促进了社会的整体稳定与和谐。
主要问题	1. 政策内容设立不够完善，基金管理办法使用范围不够准确。 2. 管理有待加强。相关办法中对于合同管理等要求不够详细，政策内容有待优化。
整改建议	1. 根据实际情况优化调整政策内容。建议根据实际情况对政策内容进行适当调整。 2. 加强管理。建议协同其他业务管理部门进一步结合实际情况对相关管理办法进行优化。
评价机构	上海云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